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赫美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8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3月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2日以通讯、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磊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全体董事的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二级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被担保对象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欧蓝”）是公

司二级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此次担保有利于二级全资子公司筹措资金，顺利开展其经营业务。上海欧蓝向银行申请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公司《关于为二级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